

大言贊

關於李圓淨居士畧述

蔡惠明

本刊第二四七期刊載陳星先生著「護生畫集研究」（三），文末涉及先師李圓淨居士畧述，他引林子青居士編的「弘一法師書信」第四十六頁註釋，介紹李的簡歷，全文是：

一、李圓淨居士的生前逝後

陳星先生在文中寫道：「有關李圓淨居士的更為詳盡的資料幾乎再未見着。有意味的是，就在筆者整理資料預備寫這本書稿的時候，一篇豐子愷先生的遺作『戎孝子和李居士』被發現並發表在杭州的『西湖』文學月刊一九九〇年第十一合刊上。文章居然頗為形象的描繪了李圓淨居士的某些生活片段。此文是豐子愷先生寫於一九七二年至一九七四年間，當時的大陸文革尚未結束，豐子愷冒着風險將文章寫出並私下收藏，想必是要為後世

留下的某些文字資料。」以下就照錄了這篇題為「戎孝子和李居士」的資料短文，從文體和內容看並非「文學」作品。陳星最後還製版刊登了所謂「李圓淨手跡」。從筆跡看來，可以肯定決非先師「手跡」，因我與先師往來並通信數年，對他的手跡與文法是最為熟悉的，經過認真辨認，證明純屬膺品。以假亂真，混淆視聽，使人迷惑，造成不良影響。至於豐老所撰的那篇「史料」性的短文，介紹戎傳耀和李圓淨概況，倒亦實事求是，注意到豐老寫此文時的心情，有些就不免誇張，與事實有距離。我相信豐老作此記錄，只是反映個人看法，沒有為李圓淨居士作評價。僅就所知，提出不同意見，請陳星先生及本刊廣大讀者指教。

卷一 豐老的短文寫道：

「李圓淨這個人，生活頗不尋常，他患輕微的肺病，養生之道異常講究。他出門借旅館，必須揀僻靜之處，連借三個房間，自己住中央一間，兩旁兩間都鎖着。如此晚上可以靜無聲，不致打擾他的睡眠。他在莫干山腳上買了一塊地，造了一所房子。屋外有石級通山下。他上石級時，必須一男工托着他的背脊，一步

一步地推他上去。有次我去訪問他，見此狀態，甚為詫異，覺他此人真是行屍走肉。他見我注視，自己覺得不好意思，對我辯解說他有肺病，不宜用力爬石級，所以如此。」

事實是，先師在青年時代就患浸潤性肺結核，當時鏈霉素等特效藥還未發明，此病着重療養。他在復旦大學文科畢業後，於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赴日本西京療養，就帝國大學圖書館閱讀佛經，從而對佛學發生濃厚興趣。歸國後皈依靈巖印光大師，法名圓淨，別號圓晉，又署無相。並遵印祖命，協助明道上人在蘇州辦弘化社，印行經書，流通法寶，大弘淨土法門。以文字般若，廣結法緣。以語體文編寫初機佛書，通俗易懂，深受一般信眾的歡迎，著名的有「佛法導論」、「旅行者言」、「護生痛言」、「到光明之路」、「人鑑」、「處世明燈」、「飭終津樑」、「至情錄」、「博愛」、「瑩盦文集」等。為弘傳印祖教誨，他從「印光法師文鈔」中摘編「印光法師嘉言錄」，提綱挈領，以簡馭繁，一時不胫而走，洛陽紙貴。我承靈巖山寺方丈妙真和尚介紹，有緣親近並經常去函請教，曾收藏他的手書三十多封，分夾在一本厚書中，遺憾的是，在十年浩劫期間被抄去，不知下落，僅在一九五一年的上海「覺訊月刊」發表過五封，題為「瑩盦書簡」，最近還被福建莆田廣化寺摘錄印送一萬份。李圓淨居士是我的佛學啓蒙老師，雖然沒有舉行過「拜師」儀式。他提倡「各宗並弘、指歸淨土」，對天台、賢首、律宗等都有深入研究，著有「華嚴經講要」、「梵網經彙解」、「大般若經提要」、「華嚴經疏科文表解」、「大乘起信論指要」等書，闡述法義，獨具慧解，被譽為維摩再來。豐老文中說的患有「輕微肺病」是與事實有出入的。據我所知，先師除積極參加弘法工作外，沒有擔任過其他職務。他家庭很富有，會與一個名叫孫慎儉的居士合資經營「永記祥商號」（設在上海吳淞路哈爾濱口的一個里

弄中），但由於經營不善，虧損很大。他在原狄思威路（今溧陽路）寶安里擁有房地產，自己原住霞飛路（今淮海中路）的「渝園」內，後遷至寶安里二十四號。生活較為儉樸，看不出有過份奢侈的地方。每年夏季都要到杭州莫干山鄉居療養，因為上海溽暑苦熱，威脅他的病體。上下都請男工扶持，並不像豐老所說是托着他的背脊一步一步地推他上去，（當時莫干山有二人抬的竹轎，年邁體弱的都可乘轎上山，不能說坐轎的都是「行屍走肉」。）先師確有潔癖，講究衛生，長年素食，頗重營養。我聽他講過有次出門借旅館，曾租房二間，一間是給夫人和孩子住的，後來她們沒有到達，索性不退租，圖清淨些，却未說過一租三間，二間空鎖，這恐是誤傳。至於說：「他的房間裏寫字桌的抽斗全部除去，我問他為何，他說這樣可便這房間裏的空氣多些。」這話看來好像是開玩笑，或有意揶揄，稍有常識的人，都知道要使空氣多些，關鍵在於打開氣窗，促使空氣流通，一個復旦大學文學士不至於會用除去抽斗的方法，讓房間裏的空氣多一些的。

一九四八年九月，豐子愷與開明書店經理章錫琛夫婦同乘輪船，分夾在一本厚書中，遺憾的是，在十年浩劫期間被抄去，不知下落，僅在一九五一年的上海「覺訊月刊」發表過五封，題為「瑩盦書簡」，最近還被福建莆田廣化寺摘錄印送一萬份。李圓淨居士是我的佛學啓蒙老師，雖然沒有舉行過「拜師」儀式。他提倡「各宗並弘、指歸淨土」，對天台、賢首、律宗等都有深入研究，著有「華嚴經講要」、「梵網經彙解」、「大般若經提要」、「華嚴經疏科文表解」、「大乘起信論指要」等書，闡述法義，獨具慧解，被譽為維摩再來。豐老文中說的患有「輕微肺病」是與事實有出入的。據我所知，先師除積極參加弘法工作外，沒有擔任過其他職務。他家庭很富有，會與一個名叫孫慎儉的居士合資經營「永記祥商號」（設在上海吳淞路哈爾濱口的一個里

弄中），但由於經營不善，虧損很大。他在原狄思威路（今溧陽路）寶安里擁有房地產，自己原住霞飛路（今淮海中路）的「渝園」內，後遷至寶安里二十四號。生活較為儉樸，看不出有過份奢侈的地方。每年夏季都要到杭州莫干山鄉居療養，因為上海溽暑苦熱，威脅他的病體。上下都請男工扶持，並不像豐老所說是托着他的背脊一步一步地推他上去，（當時莫干山有二人抬的竹轎，年邁體弱的都可乘轎上山，不能說坐轎的都是「行屍走肉」。）先師確有潔癖，講究衛生，長年素食，頗重營養。我聽他講過有次出門借旅館，曾租房二間，一間是給夫人和孩子住的，後來她們沒有到達，索性不退租，圖清淨些，却未說過一租三間，二間空鎖，這恐是誤傳。至於說：「他的房間裏寫字桌的抽斗全部除去，我問他為何，他說這樣可便這房間裏的空氣多些。」這話看來好像是開玩笑，或有意揶揄，稍有常識的人，都知道要使空氣多些，關鍵在於打開氣窗，促使空氣流通，一個復旦大學文學士不至於會用除去抽斗的方法，讓房間裏的空氣多一些的。

的專用保管箱中。這一消息，也曾在「覺訊月刊」上發表。不久上海解放，百廢待舉，各人自顧不暇，也沒有為此事開會討論，我會去信詢問，如泥牛入海，杳無音訊。聽陳海量居士說，李圓淨居士失蹤了，不知去向。陳海量居士也在普慧大藏經會工作，與戎傳耀同事，對戎也頗熟諳。

一九五〇年五月十三日，戎傳耀（就是豐老文中所說的戎孝子）來找我，告知李圓淨居士逝世，屍體是在黃浦江白蓮徑岸邊發現的，已進行殮葬，要我同去浙江興業銀行開啓保管箱，取房契交大藏經刊印會，我說保管委員有四個，你可找其他幾位，我代表不了。戎傳耀就快快走了，以後沒有來過。一九五五年發生上海佛青事件，我與佛教界失去聯繫，聽說戎在前年病逝。

二、「因果通三世，所作業不亡」

李圓淨居士確是這樣結束他的一生的。他在晚年久病不愈、經營虧損、妻離子散、孑然一身的情況下對人民政府的政策又不能理解而走上絕路，這是「業障」的體現，所謂在劫難逃。而因果通於三世，欲知前生因，今生受者是，欲知未來果，但看現今作。不能簡單地論斷因果。人的一生，僅是一期終結，所謂「蓋棺也難論定」。有些是非要待歷史作結論，有些功過需依事實來評價。

印度的業報論與中國的因果觀有着明顯的區別。印度的業報論強調自作自受。佛教又依據「未作不起，已作不失」的原理，提出事物有起因，必有結果的論點。善因得善果，惡因得惡果，而因果通三世，所作業不亡。這與中國儒家的類似思想並不相同。儒家的「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的說法，所指主宰報應的是上天、鬼神，報應的主體不是行為者本人，而

是他的家庭和子孫。佛陀在「雜阿含經」第一〇四一經中明確指出「施者行施，施者受報」的道理，闡述善惡因果，各自負責。東晉時代，受高僧支遁推崇的鄒超（三三一一三七二）在他的著作「奉法要」中指出，佛教的業報論、輪迴說與我國傳統的倫理觀念不能混淆。他強調報應是個人的事情，「為善者自獲善果，為惡者自受其殃，百代通典，哲王御世，猶無淫溢，不以情者而令罪福錯受，善惡無章。其誣理者，固亦深矣。」說明善人受罪，惡人得福，理所不容。他又引「泥洹經」所說：「父作不善，子不代受，子作不善，父亦不受。」再次論證佛教的業報輪迴理論與以家族血緣為基礎的善惡報應的倫理觀念有着本質的區別。以後高僧慧遠作「三報論」，依據「阿毗曇心論」中「若業現法報，次受於生報，後報亦復然，餘則說不定」這首偈，系統地發揮了因果通三世的學說，既闡明印度佛教的因果論點，又創立適應中國傳統的新見解。從而解決了儒家所不能說通的為什麼賢者顏回夭折，而惡夫盜跖長壽這一懸案。因此在我們看來，李圓淨居士出生於富有家庭，但一生多病，最後走上絕路都是他本人宿世業報，並不奇怪。然而他皈依印光大師，一生贊助諸紹素大德，弘揚佛法、利樂有情，功不唐捐。這也是客觀存在的，因果分明不能籠統說為「善不得福」。豐老在十年浩劫中備受嚴重衝擊，對自己和李圓淨居士的坎坷經歷，感到迷惑不解，記下有關李圓淨居士生前逝後的情況，他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十多年後竟被杭州「西湖」文學月刊當作「遺作」發表，似乎不倫不類。因為這篇記述根本不是什麼「文學作品」。而陳星先生竟把它引進自己著作，視為「珍貴資料」更是錯上加錯，毫無必要。豐老在那顛倒黑白的日子裏記下片斷，「冒險收藏」，似乎對這一問題困惑不解，情有可原。而陳星先生把這些個人隱私，公開轉載，其實與「護生畫集」並不相關，他的目的就令人費解了。

三、瑕不掩瑜、評價應實事求是

我國古諺說：「金無足赤，人無完人。」對歷史人物的評價，一要看主流，二須根據歷史條件，作客觀全面分析。任何一個人不免有這樣那樣的缺點或錯誤，但「瑕不掩瑜」，只要主流是好的，即使有些缺點，也掩蓋不了他的優點。強調求全，抓住一點，否定全面，那不是實事求是的態度。當然，對佛教徒來說，特別重視臨終一著。希望命終時「一心不亂」，見佛得佛接引，往生極樂淨土。然而「觀無量壽佛經」說，臨終未現瑞相，亦可得生安養，只是品位高低不同而已；另一方面說，即使有神通妙用的大德，亦不是完全能把握住自己的。如唐圓澤已悟見性，並得宿命通。一日，與俗友李源相約，同去朝禮峨嵋山。圓澤欲取道斜谷，李源却主張取道荊州，圓澤說他不過，就同意取道荊州前往。船到南浦，忽然看到一婦人在汲水，圓澤就對李源說：我原想取道斜谷，避開這婦人，因為她已懷孕待產，正待我爲子，現既相遇，定業難逃，遂約三日後相見，以一笑爲契，並說：「十三年後，杭州天竺寺外，當與相公再會。」圓澤當晚入寂。十三年後，李源到婦人家探望，果產一子，嬰兒對他微微一笑。十三年後，李源專程從洛陽趕到杭州赴約，在葛洪井畔聽到一個牧童扣牛角唱歌道：「三生石上舊精魂，賞月吟風莫要論，慚愧故人遠相訪，此身雖異性常存。」李源上前說：「澤公別來無恙？」牧童答道：「你真是誠信君子，但我世緣未盡，現尚不能過從，後自可再見。」這一公案說明圓澤雖得宿命通，但仍不免生死束縛，不過基礎已成，無明最終當破，終能成佛作祖。共業中有別業，如十年浩劫時有些人受苦難較深，有些人僅受衝擊而已，情況不同，主要由於業報各異，不能一概而論。

至於臨終事相，據唐玄奘著《大唐西域記》記載：古印度哲學家、大乘佛教中觀宗的建立者，佛教稱爲龍樹菩薩，他繼馬鳴

之後，傳佈空宗學說，影響很大，晚年合成了一種長壽藥，過百年後還不見衰老，國王也得到了長壽。年過半百的太子急了，問母后：「何時可以接位？」王后要他去請教龍樹，菩薩知道太子的來意，半晌說道：「我可以滿足你的要求，只是你父王也不能長久了，你要負不孝之罪啊！」王子不吭一聲，只是叩頭。龍樹隨手取了一根茅草，吹口氣化爲利劍，立刻自刎。國王聞訊，不勝悲慟，因爲缺了合長壽藥的人，不久也病死了。另據其他傳說，由於龍樹專弘大乘，被小乘學者與婆羅門教等敵視。在新王接位後，受敵對勢力逼迫，自感百歲後智、體力均衰弱，就自行坐化了。可見像聖龍樹那樣，也不能改變「共業」，業力不可思議啊。

龍樹弟子提婆，以左眼瞎了，世稱迦那提婆（即獨眼提婆），他是被青年外道暗害致死的。宋普濟著《五燈會元》東土祖師「初祖菩提達摩大師」傳記也有這樣的記載：

「時魏氏奉釋，禪雋如林，光統律師、流支三藏者，乃僧中之鸞鳳也。覩師演道，斥祖指心，每與師論義，是非蜂起。祖遐振玄風，普施法雨，而偏局之量，自不堪任，競起害心，數加毒藥。至第六度，以化緣已畢，傳法得人，遂不復救之，端居而逝。卽魏文帝大統二年丙辰十月十五日也。其年十二月十八日葬熊耳山，起塔於定林寺。」

可見歷史上大德臨終並非個個顯現瑞相，因業既各異，報亦就不同，這是理所當然的。從先師李圓淨居士一生事跡看，他皈依印光大師後，襄辦弘化社，大弘淨土法門，護持刊印大藏經，功德無量，有口皆碑。宋人邵博《聞見後錄》卷四載：「惜哉仲淹，壽不永乎，非不廢是，瑕不掩瑜，雖未至於聖，其聖人之徒歟！」李圓淨居士不愧爲近代佛教大德，這是無庸爭議的！